

马臻的博文 [分享](#)

<http://blog.sciencenet.cn/u/zhemma>

[博客首页](#) | [动态](#) | [博文](#) | [视频](#) | [相册](#) | [好友](#) | [留言板](#)

博文

研究生“严出”难在哪儿——习以为常的拖延症和不作为 精选

已有 4168 次阅读 2021-10-20 08:33 | 个人分类: 研究生教育 | 系统分类: 观点评述



马臻

[加好友](#) | [给我留言](#)
[打个招呼](#) | [发送消息](#)



作者的精选博文 [全部](#)

- [关于研究生教育的访谈](#)
- [关于科研和职业发展的访谈](#)
- [明白了这些，在读研期间就不](#)
- [读研：面对压力，调整心态，](#)
- [读研不要跳入陷阱，要把握时](#)

作者的其他最新博文 [全部](#)

- [\[转载\]为“从0到1”原创研究筑](#)
- [关于研究生教育的访谈](#)
- [关于科研和职业发展的访谈](#)
- [明白了这些，在读研期间就不](#)
- [读研：面对压力，调整心态，](#)

精选博文导读 [全部](#)

- [审稿人意见相互矛盾，该怎...](#)
- [健康活到200岁，是真的吗？](#)
- [杂说“独立”——原子的独立...](#)
- [“双管齐下”助力碳负极高效...](#)
- [解读佐治亚大学系统的解雇...](#)
- [超过99.9%的研究认为：人类...](#)

7 视点 中国科学报

2021年10月19日 星期二 Tel: (010) 62580616

主编 / 计红梅 编辑 / 陈彬 校对 / 何工 E-mail: hmj@sinet.com.cn



核心五问：研究生“严出”难在哪儿

【编者按】

近年来，国内高校屡屡传出研究生学位申请资格被取消的新闻。实际上，虽然国家层面多年前就已发文要求完善和落实研究生分流退出机制，但我国高校研究生培养并没有做到真正的“严进严出”，如国外高校博士分流率约为30%，而我国则不足5%。这背后原因何在？《中国科学报》特邀多位研究生教育领域专家，围绕“核心五问”问题，分别邀请高等教育研究专家和一线学者撰文，就其存在的深层次问题，为未来寻找答案。

问题一： 做到“严进严出”了吗？	问题二： 被淘汰原因何在？	问题三： 迟迟难“淘汰”，导师、学生、高校怎么办？	问题四： 淘汰的“第一动力”来自哪儿？	问题五： 配套措施如何完善？
<p>博士生分流机制须进一步完善</p> <p>北京交通大学教育科学学院副教授沈文斌</p> <p>首先，需要明确，在研究生培养领域，“分流”并不等同于“淘汰”，因为前者包括由于各种原因而被中止学业的研究生，也包括主动放弃读研的学生，对于后者而言，“淘汰”一词并不适用。在很多人看来，我国高校淘汰率偏低，这其实并不奇怪。在世界范围内，博士研究生的分流率普遍不高，这主要是因为博士生的培养周期长，且其培养成本较高。因此，对于其分流标准，往往比本科和硕士阶段更为严格。而且，由于不同培养单位的学术水平不同，对于博士生的分流标准也会有所差异。在本科和硕士阶段，分流标准往往与学术水平挂钩，而在博士阶段，分流标准则更多地与学术能力和科研潜力挂钩。因此，在制定分流标准时，需要综合考虑这些因素，做到既严格又合理。</p> <p>其次，在分流机制方面，我国高校普遍存在“重进轻出”的现象。在招生环节，高校往往通过扩招等方式，不断扩大招生规模，而在培养环节，则往往缺乏有效的分流机制。这导致了许多不具备学术能力的学生进入博士阶段，最终无法完成学业。因此，完善分流机制，需要从招生、培养、考核等多个环节入手，建立科学合理的分流标准，做到“严进严出”。</p>	<p>从“严”到“治”——被“淘汰”原因何在</p> <p>北京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赵波</p> <p>2020年9月，国务院学位委员会、教育部联合印发《学位条例实施办法》，对研究生培养质量提出了更高要求。在这一背景下，高校开始探索研究生分流退出机制，以期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。然而，在实际操作中，许多学生被“淘汰”的原因各不相同。有的学生是因为学术能力不足，无法完成课程学习和科研任务；有的学生是因为缺乏科研兴趣和动力，无法坚持完成学业；有的学生是因为个人原因，如家庭经济困难、健康问题等，无法继续攻读学位。因此，在制定分流标准时，需要充分考虑这些实际情况，做到既严格又人性化。</p> <p>此外，高校在分流机制方面的配套措施也不完善。例如，在分流过程中，往往缺乏有效的沟通和引导，导致学生产生抵触情绪。同时，在分流后的就业指导和帮扶工作也较为薄弱。因此，完善分流机制，还需要加强配套措施建设，为学生提供更多的支持和帮助。</p>	<p>习以为常的拖延症和不作为</p> <p>复旦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系教授王彦</p> <p>在研究生培养过程中，拖延症和不作为现象普遍存在。许多学生在入学后，往往缺乏明确的学习目标和计划，导致学习进度缓慢，甚至无法按时完成学业。这种现象的成因较为复杂，既有个人因素，也有环境因素。从个人角度来看，部分学生可能存在拖延症，习惯于临时抱佛脚，缺乏时间观念和自律意识。从环境角度来看，高校在研究生培养过程中，往往存在重科研、轻课程的现象，导致学生将大量精力投入到科研活动中，而忽视了基础课程的学习。此外，导师在研究生培养中的角色定位也不明确，有的导师只注重科研成果，而忽视了对学生基本能力的培养。因此，解决拖延症和不作为问题，需要从个人和环境两个方面入手，加强自律意识和时间管理能力的培养，同时优化研究生培养模式，提高课程质量和导师指导水平。</p>	<p>分流淘汰的“第一动力”来自政府</p> <p>华中科技大学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研究所所长彭彭</p> <p>目前，分流淘汰的主要动力来自政府层面。近年来，国家层面多次发文，要求高校完善研究生分流退出机制，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。这些政策为高校实施分流淘汰提供了政策支持和动力。同时，社会舆论对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关注，也促使高校不得不采取更加严格的分流措施。然而，从高校自身角度来看，分流淘汰的动力往往不足。许多高校在招生环节存在扩招冲动，导致生源质量参差不齐。在培养环节，由于资源有限，难以对所有学生提供高质量的培养。因此，高校在实施分流淘汰时，往往面临较大的阻力。未来，应进一步发挥政府的引导作用，同时激发高校自身的改革动力，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。</p>	<p>完善法规，为淘汰分流奠定法理基础</p> <p>清华大学教育研究院院长聘教授李维亮</p> <p>为落实我国社会经济快速转型与发展的需求，我国研究生教育一方面需要不断扩大规模，另一方面也需要加强质量建设。实施常态且规范的淘汰制是加强研究生教育质量建设的重要途径。然而，我国现行法律法规中，关于研究生分流淘汰的规定较为模糊，缺乏明确的法律依据。这导致高校在实施分流淘汰时，往往面临较大的法律风险和争议。因此，完善相关法规，为淘汰分流奠定法理基础，是实施常态且规范的淘汰制的前提条件。未来，应进一步明确研究生分流淘汰的标准和程序，建立健全的申诉和救济机制，保障学生的合法权益。同时，还应加强对高校分流淘汰工作的监督和评估，确保分流淘汰制度的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。</p>

[这是《中国科学报》约我写的一篇小文章，已经在10月19日（周二）发表。记者提出的具体问题：实行研究生淘汰制的呼声已经持续了多年，但在现实中却迟迟难以落地，主要的阻力在哪里？作为相关方，高校、导师和学生都分别有怎样的考量？]

教师做调研项目，往往是项目获批后，拖到后期才快马加鞭。再比如，有的教师写教材，跟出版社签约之后，迟迟没有动笔。这称为拖延症，乃常见现象。

读研也如此。很多学生对做科研懵懂、拖延，进校后还忙于参加各种活动，导致科研进度慢。这种进度慢的问题会被“研一需要上课”的表象所掩盖，让师生觉得这还是可以接受的。

研究生不断地把科研任务往后拖，心想着“船到桥头自然直，大家到时候都能正常毕业”。

更何况，现在的研究生教育实行导师负责制，院系日常很少直接管研究生，只是通过中期考核、预答辩等方式监管学生完成学业的进度。而有的导师或是习惯于实行“放养式”管理，或是把学生招进来就是为了“刷工分”，因此疏于管理研究生。

等中期考核时发现学生的表现不行，院系会给学生整改的机会，一般不会直接淘汰。但这时候学制的一半时间过去了，学生一方面想着“还有补救的机会”，另一方面工作也没有找，不可能轻易退学的。

有的研究生主观上是努力的，但客观上做科研不顺，导师对此理解。而有的研究生主观上不努力，客观上做科研不顺，导师固然“恨铁不成钢”，但往往不会轻易地淘汰学生。他们总想着：再看看学生的表现，也许学生面临毕业的压力，会悔改呢。导师也不愿意直接和学生发生冲撞，他们怕学生闹事。

我曾指导一名在职博士生。她忙着单位里的工作，又要照顾家庭，只能挤出时间做实验。她通过了中期考核，但读到三年时仍无法毕业，因为科研工作量不足。我一方面感到不顺，另一方面又能理解这种情况，并心想“课题组多一个学生也好”。她延期两年后终于毕业了。

但在现实中，有的博士生读了更长的时间都无法毕业。他们或是没有取得正常的科研进展而把博士读“僵”了，或是有抑郁症或个人状况，或是已经忙于自己在校外的工作。这种情况就像居民楼下的地下车库里停了很多轮胎没有气、布满灰尘的破自行车一样，构成了问题。

和院系相比，导师其实更知道学生的真实情况，也更容易下判断——这名学生是否还值得培养，但导师始终“下不了狠手”。这种情况和国外不同——在美国，研究生如果不听话或者没有科研进展，导师在劝导无果后，可以以“没有经费了”为由让学生转导师或者在中期考核时不让学生通过。但这在国内很难做到。

在实行导师负责制的情况下，院系开展程序化的管理。即首先让学生按照学制进行培养，如果学生到时候毕不了业，再让他们延毕，一直延到不能延为止。院系不会主动把学生“开掉”，除非导师把学生令人“忍无可忍”的表现告诉院系。但是国内大学里普遍没有把学生“开掉”的课题组文化，连让学生转导师都难。这就像国内大学很少把教职工“开掉”一样。

转载本文请联系原作者获取授权，同时请注明本文来自马臻科学网博客。

链接地址：<http://blog.sciencenet.cn/blog-71964-1308623.html>

上一篇：[关于研究生教育的访谈](#)

下一篇：[\[转载\]为“从0到1”原创研究筑牢基石](#)

收藏

当前推荐数：**11** 推荐人：[郑永军](#) [李宏翰](#) [周忠浩](#) [叶建军](#) [李东风](#) [黄永义](#) [王格铭](#) [姚新生](#) [孙颖](#) [苏德辰](#) [阎耀保](#)

推荐到博客首页

评论 (12 个评论)

该博文允许注册用户评论 [请点击登录](#)



[6] [苏德辰](#) 2021-10-21 09:53

本来很容易解决的问题变成了大问题，几十年来，越来越严重。

回复 | 赞



[5] [王凌峰](#) 2021-10-20 16:39

考虑国情，唯一能做的也就是超期取消学籍了。硕士生五年不能毕业就自动失去学籍。别的也就不必多想了。

回复 | 1 赞

[刘立](#) 回复 [王凌峰](#)：所见略有相同

2021-10-20 21:00 1 楼 (回复楼主)

回复 | 赞



[4] [安海龙](#) 2021-10-20 15:51

学生和社会难以接受“淘汰”，需要分流，建设和发展科学合理、学生社会均可接受的分流机制是关键。

回复 | 赞

[李东风](#) 回复 [安海龙](#)：分流？分给谁？

2021-10-20 16:19 1楼 (回复楼主)

[回复](#) | [李东风](#) 回复 [安海龙](#) : 该淘汰就淘汰!

2021-10-20 16:20 2楼 (回复楼主)

[回复](#) | [安海龙](#) 回复 [李东风](#) : 中国孩子需要努力读书, 不想读了就去学习经商或者学门手艺。对应现在的学校是普通高中、大学本科和大学硕博研究生、博士后等, 职高、职业技术大学本科、硕博生(?)等可对应谋生技能类。需要把职高、职业技术大学建设得水平没的说, 也需要普高、职高间, 普通大学和职业大学间的转学机制建起来、活起来, 两个路径可以随时切换。如果有弹性学制就更好了。

2021-10-20 17:31 3楼 (回复 2楼)

[回复](#) | [李东风](#) 回复 [安海龙](#) : 

2021-10-20 22:13 4楼 (回复 3楼)

[回复](#) | [王凌峰](#) 回复 [安海龙](#) : 这个是不可行的, 会产生很多矛盾。最可行的就是五年未能达到毕业要求自动取消学籍, 学生也无话可说。

2021-10-21 07:40 5楼 (回复楼主)

[回复](#) | **[3]**黄永义 2021-10-20 13:17[回复](#) | **[2]**李东风 2021-10-20 12:54

导师学生各有难处。

[回复](#) | **[1]**周志军 2021-10-20 10:50

难在“文化”不同。淘汰学生, 无论是导师, 还是被淘汰的学生都将面临很大的社会压力, 极易导致极端事件出现。

[回复](#) |  1[1/1](#) | [总计:6](#) | [首页](#) | [上一页](#) | [下一页](#) | [末页](#) | [跳转](#)[返回顶部](#)